

財團法人清雲教育基金會

第七屆第六次董事會議事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整

地 點：炎洲公司 3 樓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董事長—李志賢

董事—李禮仲、張順教、李其政、鄭延中、王健全

列席人員：楊美姬

主 席：李志賢

李
志
賢

記 錄：楊美姬

楊
美
姬

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修正本基金會名稱及本會捐助章程案。

說 明：為實務運作需要，擬修正本基金會名稱，由財團法人清雲教育基金會修正為財團法人新北市炎洲教育基金會，並依財團法人法規定進行修正捐助章程第一條、第十七條，新修正章程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法人新名稱圖記如附件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第八屆董事續任及新任案。

說 明：第七屆董事任期三年(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)，到期後應選任第八屆董事。第八屆董事任期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，任期三年，經推選後董事為：李志賢、張順教、李禮仲、王健全、李其政、鄭延中及林樹源共 7 位。其中李志賢、張順教、李禮仲、王健全、李其政、鄭延中 6 位為續任，林樹源 1 位為新任。

決 議：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臨時動議：無

散會

財團法人清雲教育基金會 第六次 董事會出席簽到簿

出席董事簽章：



簽名	
李志賢	李志賢
張順教	張順教
李禮仲	李禮仲
王健全	王健全
黃宏全	
李其政	李其政
鄭延中	鄭延中